

证券代码：600230

股票简称：沧州大化

编号：2016-29 号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近期公司股票出现异动，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在 2016 年 10 月 13 日、14 日、15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会、管理层进行核实，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目前除尿素装置暂停生产外，TDI 装置生产经营正常。TDI 产品受国际国内市场供应紧张的影响，近期价格出现大幅上涨，详见公司 2016-28 号公告。

2、10 月 14 日有媒体报道国家计划将中国中化集团公司和中国化工集团公司合并成为一家集团公司，经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核实，另行发布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详见公司 2016-30 号公告。

3、经核查，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4、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0月17日